泰州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泰州市第二中学附属初中新校区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202-HXZC-X2025-0048

甲方：（买方）泰州市第二中学附属初中

乙方：（卖方）泰州市中领和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编号	品牌、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产地	备注
1	物理普通实验室 56 座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2 间	39516	79032	中国	
2	化学普通实验室 56 座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2 间	44508	89016	中国	
3	生物普通实验室 56 座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2 间	45354	90708	中国	
4	初中物理教学仪器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1 套	93663	93663	中国	
5	初中化学教学仪器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1 套	63326.6	63326.6	中国	
6	初中生物教学仪器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1 套	152470.3	152470.3	中国	
7	金木工技术教室（56 座）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1 间	47292	47292	中国	
8	劳技教室设备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1 套	41889.6	41889.6	中国	
9	物理准备室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1 间	18876	18876	中国	
10	化学准备室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1 间	15229.5	15229.5	中国	
11	生物准备室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1 间	15229.5	15229.5	中国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柒拾万陆仟柒佰叁拾贰元伍角（706732.5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合同金额的 10%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必须在 25 日历天内必须保证将所采购的设备全部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

2、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九、合同款支付

合同项下的款项由甲方办理结算，具体支付方式约定如下：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30%，供货并安装结束且验收合格后付清余款（此项目所涉及款项皆不计取利息）。

2、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工，交甲方验收。完工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发票；

（2）甲方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报告。

3、支付方式：银行转帐。

十、税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所有货物（包括零配件）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完全符合国家

质量标准，并完成相应的安装(包括安装所需要的全部辅材)。

2、所有货物提供免费原厂质保3年。质保期的起始日期为货物在最终用户现场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6个月内包换。乙方所投的产品的配套软件甲方具有终身使用权。（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乙方需提供故障维修和定期的预防性维护、设备状况健康检查等服务，并提供设备运行状况报告，通过此项服务来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4、保修期间的所有清单设备发生的任何因为质量问题异常故障和损坏引起的费用应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期的方式：上门维修。

5、排除故障的响应时间：乙方提供每周7天、每天24小时的服务。所有出现故障的硬件和软件，乙方应立即作出响应，在2小时内派遣有能力的技术人员进行紧急保养或处理任何故障。如因货物性能故障连续维修两次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应在一个月内更换相同品牌型号的全新货物给甲方，并重新计算质保期。所产生的费用均包含在报价内。质保期外，乙方应继续提供服务，如需更换零配件、购买附件，按成本价收取费用。

6、负责无偿对甲方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培训，确保设备的正确使用。

十二、调试和验收

1、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询价文件的要求、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项目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或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甲方支付)。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甲方应及时填写验收回执。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可报请当地监管部门进行查处，并有权凭法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2、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七个工作日内验收。

3、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4、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5、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6、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甲乙双

方协商解决。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泰州市。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项目包含货物制作、安装、清除垃圾、施工、运输、调试验收相关的技术指导和售后服务、利润保险、税金及所包含的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报价内。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肆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泰州市第二中学附属初中

地址：泰州市海陵区东风南路 558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5.11.27

乙方：泰州市中领和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泰兴市黄桥经济开发区兴园路电商产业园 A 幢 8613 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3357795778

日期：2025.11.27